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  
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C GROUP**  
**滙盈集團**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vcgroup.com.hk>

(股票代號：821)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統稱「滙盈集團」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b>35,676</b>	37,793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溢利	<b>(61,936)</b>	104,301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	(6,1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b>(61,774)</b>	101,143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b>(2.97)</b>	5.93
攤薄	<b>(2.97)</b>	5.86
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b>(2.97)</b>	6.11
攤薄	<b>(2.97)</b>	6.04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b>無</b>	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滙盈集團」或「本集團」）為擁有穩固基礎的金融服務集團，致力提供優質的金融服務及產品，以滿足大中華地區客戶在投資及財富管理方面的不同需要，並於二零二一年拓展業務至數碼資產行業。本集團的專業領域涵蓋(i)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及期權經紀及交易業務、融資服務、企業融資顧問服務、資產管理及保險經紀業務；(ii)自營買賣業務；及(iii)數碼資產銷售及推廣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貨交易業務已終止經營。

## 行業概覽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在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或「疫情」）之持續影響下，全球經濟繼續受困於持續下行風險中，包括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溫、金融動盪加劇及通脹急升，均阻礙經濟增長。根據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之臨時數字顯示，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G20成員國之國內生產總值(GDP)按季增長0.7%，低於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之1.3%增長。

於香港，第五波COVID-19及相應之防疫限制措施嚴重打擊經濟活動及本地消費情緒。從外部來看，全球需求增長放緩及跨境運輸中斷，對出口造成重大拖累。根據香港政府數據顯示，香港經濟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明顯惡化，本地生產總值繼第一季按年收縮3.9%後，第二季錄得1.3%按年跌幅。

與此同時，本地股票市場表現大幅波動，恒生指數於上半年下跌6.6%，恒生科技指數亦於同期下挫超過14%。地緣政治及經濟形勢之不確定性，繼續抑制全球各地之首次公開發售(IPO)市場情緒，導致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集資活動較去年同期顯著下降。在經營環境日益惡化之下，本地證券市場繼續經歷困難時刻，今年上半年已有16間證券商終止營業，相較二零二一年全年為17間，其中一個原因是證券商面對來自中國內地之線上交易平台打入香港本地證券市場所帶來之激烈競爭。

## 業務回顧

滙盈集團致力提供優質的金融服務及產品，以滿足大中華地區客戶在投資及財富管理方面的不同需要。本集團一直堅持追求業務多元化機遇，並於近年將目光投向數碼資產銷市場。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滙盈集團利用其在金融服務領域之核心競爭力及豐富經驗，繼續在兩大核心金融業務上提供優質服務，旨在憑藉其穩健的財政承擔能力及務實的經營策略，實現可持續及均衡之業務發展。然而，COVID-19疫情反覆，加上通脹持續走高以及俄羅斯與烏克蘭兩國衝突不止，對全球經濟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加劇全球與香港金融市場之不確定性。本集團收益於報告期內有所下降，主要是由於經紀佣金收入減少，此與經濟環境惡化及市場整體交易量萎縮之情況大致相符。

經紀及融資業務依然是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貢獻本集團總收益約90%。本集團繼續透過滙盈證券有限公司（「滙盈證券」）提供本地及海外證券交易、衍生工具及其他結構性產品買賣、配售及包銷以及保證金融資等服務。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的金融服務，以提高客戶忠誠度，同時透過採取嚴格的風險管理、有效的內部監控以及積極主動的經營模式，保持其穩健的財務狀況。儘管多個行業之營商環境日益惡化，但為了擴闊集團收益基礎以及支援客戶個人及業務需要，本集團繼續透過滙盈財務有限公司（「滙盈財務」）提供放債服務。本集團亦通過向客戶提供配售及包銷服務，竭力捕捉本港IPO資本市場之商機。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為多間香港上市公司擔任集資活動之配售代理及包銷商。

本集團透過滙盈融資有限公司（「滙盈融資」）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包括併購諮詢，以及透過滙盈秘書服務有限公司（「滙盈秘書服務」）提供公司秘書服務。於報告期內，滙盈融資獲香港多間上市公司委聘擔任企業活動之財務顧問。

自營買賣業務方面，本集團持有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列為持作買賣財務資產)價值約414,900,000港元，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市值減少2%。有關減少與全球資本市場明顯放緩之情況相符，主要是在COVID-19變種病毒威脅重臨及俄烏戰爭帶來之雙重打擊下，通脹高企及利率上漲所導致。即使面對此等挑戰，本集團仍然繼續關注其投資對象之基本面，並將繼續積極追求長遠資本收益。

在數碼資產銷售及推廣方面，此業務新近於二零二一年建立，而本集團繼續推進此業務於各方面之擴張，積極打進與互聯網密不可分之Z世代市場。本集團已招聘並組成一支由經驗豐富的銷售及推廣人才組成之隊伍，藉此拓寬其銷售渠道，以加快業務發展。此外，本集團與上海百家合等多間龍頭企業訂立戰略合作協議，以在互聯網領域開展深入合作，共同開展在中國主機遊戲市場、擴展國產遊戲海外市場、數碼營銷等多個領域之綜合市場開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與深圳市倚雲信息電子有限公司成立了附屬公司深圳市滙微多盈科技有限公司(「滙微多盈」)，並就此制定多項計劃，包括但不限於擴大騰訊數碼產品之銷售及推廣，並期望從騰訊數碼產品經銷商處獲取獨家銷售權。騰訊公司數碼產品覆蓋騰訊遊戲、QQ、視頻以至音樂等領域。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加深與騰訊公司之合作，並成為騰訊公司少數覆蓋中國多個省份之經銷商之一。除了與騰訊公司往來外，本集團已開展與經銷微軟產品之香港經銷商合作，銷售Xbox相關虛擬資產。本集團亦開始與迅雷公司(納斯達克股票代號：XNET)合作，銷售非同質化代幣(NFTs)。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商品交易總額(「商品交易總額」)約120,000,000港元，其來自向客戶出售數碼資產之金額總和。

#### **於廣西成立一間合營證券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公司宣佈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滙盈證券與三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以於中國廣西省成立一間合營證券公司(「中國合營公司」)。待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證監」)發出批文後，預期中國合營公司將成為全牌照證券公司，獲允許於中國提供證券經紀、交易及投資顧問、包銷、保薦及資產管理服務。根據合營協議，滙盈證券將出資其中人民幣445,000,000元(相當於約523,000,000港元)，佔中國合營公司股權之44.5%。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及滙盈證券尚未就成立中國合營公司取得中證監批准及授權。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之通函。

### 收購天機控股有限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本公司以代價10,000,000港元完成認購天機控股有限公司（「天機」）（股票代號：1520）發行之可換股債券（「1520可換股債券」）。1520可換股債券可按行使價0.1496港元轉換為66,844,919股天機股份。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之估值，本公司就收購1520可換股債券錄得收益約7,600,000港元，並進一步錄得自收購日期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收益約1,300,000港元。

### 展望

預計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全球經濟增速將會放緩，主要原因是COVID-19再度於全球各地爆發，以及通脹加劇及俄烏戰爭所造成之下行風險。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已進一步下調其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全球GDP預測，預計今年全球增長為3.2%，較其於四月份之預測下調0.4個百分點。

宏觀經濟前景不明朗，迫使各國央行採取較為激進的緊縮性貨幣政策，加劇市場對全球經濟放緩之憂慮。繼美國央行宣佈近30年來幅度最大之一次加息後，歐洲央行亦於七月宣佈加息，是超過11年來首次，希望藉此控制歐元區飆升之通脹。鑑於貨幣環境收縮乃可能影響金融穩定，預計下半年股市可能變得更加動盪。

值得樂觀的是，社交距離措施正逐步放寬，跨境運輸中斷之情況有所減少，加上香港本地疫情漸趨穩定，此等種種將有助促進經濟活動。只要疫情保持受控，股市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將有可能重拾勢頭。

考慮到香港上市公司之集資活動有望逐步恢復，滙盈集團對其配售及包銷業務之前景保持謹慎樂觀。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與本地長期客戶之緊密聯繫，致力以具競爭力之價格提供卓越及多元化服務，以切合客戶需要，並努力爭取從香港股票交易市場及IPO集資市場之復蘇中獲益。通過搶佔更大市場份額及抓緊新機遇，本集團尋求擴大其金融服務業務之規模，並抓緊機遇繼續於市場上尋找合適的收購及投資對象。

本集團一直探索中國內地數碼資產市場之新商機，依託其戰略夥伴關係及與盟友保持深度業務合作之優勢，以期擴大其於該市場之業務。本集團擬通過數碼資產市場推廣、知識產權(IP)合作、行銷合作等，加快有關之業務發展。為了進一步鞏固其佈局，推動以數碼資產為代表之互聯網業務與其他業務板塊之間的協同效應，本集團已分配更多資源進一步發展數碼資產之銷售及推廣，以拓寬銷售渠道。本集團將繼續探討數碼資產及NFTs之銷售潛力，並就此方面與潛在業務夥伴進行溝通。有鑑於此，本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以勾劃出數碼資產分部之發展藍圖，而管理團隊相信，該分部將於往後幾年內成為推動本集團收益之新推手。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綜合收益約為35,7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37,800,000港元減少約6%。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61,8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錄得溢利約101,100,000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綜合業績下行之主要原因是：(i)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持作買賣財務資產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約62,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約79,000,000港元；(ii)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錄得減值虧損約3,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減值撥回約29,000,000港元；而其中部分被(iii)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收購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收益約9,000,000港元所抵銷。

為便於省覽，謹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示之本集團收益及分部資料重新整理並轉載如下：

## 收益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
	佔總收益 比例		佔總收益 比例		
	千港元	%	千港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經紀及融資	32,336	90%	33,273	88%	(3%)
經紀佣金及其他相關費用	3,626	10%	7,481	20%	(52%)
包銷、分包銷、配售及分配售佣金	2,584	7%	289	1%	794%
來自經紀業務客戶之利息收入	6,406	18%	7,343	19%	(13%)
來自放債業務客戶之利息收入	19,720	55%	18,160	48%	9%
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	2,731	8%	4,520	12%	(40%)
資產管理	-	-	-	-	-
保險經紀	-	-	-	-	-
自營買賣	-	-	-	-	-
數碼資產銷售及推廣	609	2%	-	-	100%
總收益	<u>35,676</u>	<u>100%</u>	<u>37,793</u>	<u>100%</u>	(6%)

## 分部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分部業績：		
經紀及融資	9,353	38,869
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	(1,838)	(878)
資產管理	(886)	(752)
保險經紀	(317)	(382)
自營買賣	(63,372)	77,826
數碼資產銷售及推廣	(4,905)	—
	<hr/>	<hr/>
集團分部(虧損)溢利	(61,965)	114,683
收購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收益	9,040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	1,300	—
未分配行政成本	(10,264)	(6,868)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29	109
	<hr/>	<hr/>
除稅前(虧損)溢利	(61,860)	107,924
所得稅開支	(76)	(3,623)
	<hr/>	<hr/>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溢利	<b>(61,936)</b>	<b>104,301</b>

### 經紀及融資業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即滙盈證券及滙盈期貨(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終止營業)，提供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買賣服務、保證金融資服務，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本公司亦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滙盈財務提供放債服務。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紀及融資業務錄得約32,300,000港元之總收益，去年同期則約為33,300,000港元，減幅約為3%，而此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0%。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買賣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之經紀佣金收入與其他相關費用，由去年同期約7,500,000港元下跌至約3,600,000港元，跌幅約為52%，而此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0%。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經紀交易有所減少，蓋因每日平均成交額較去年同期下跌約63%。

此外，本集團為客戶提供配售及包銷服務，並為多家香港上市公司出任集資活動之配售代理及包銷商。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之配售及包銷佣金約為2,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0,000港元），此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7%。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融資業務利息收入總額由去年同期約25,500,000港元上升約2%至約26,100,000港元，而此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73%。此收益包括經紀業務及放債業務產生之利息收入。

#### *經紀業務客戶融資*

本集團來自經紀業務客戶之利息收入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6,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7,300,000港元減少約13%。收入減少主要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經紀業務客戶提供之平均貸款組合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約16%。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經紀業務客戶款項錄得減值虧損撥回約2,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00,000港元）。向經紀業務客戶收取之平均利率約為9.2%。絕大部分應收經紀業務客戶款項均獲客戶持有之抵押品作抵押。

#### *放債業務客戶融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提供放債服務所產生之利息收入約為19,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8,200,000港元增加約9%。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5個活躍貸款賬戶，該等貸款賬戶之平均貸款金額約為12,200,000港元。應收最大客戶及首五位最大客戶之貸款及利息金額佔應收貸款及利息總額分別為9%及38%。若干貸款獲抵押品抵押，其包括若干上市及非上市公司之權益股份及物業法定押記。此外，若干貸款亦可獲個人或企業擔保。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向客戶收取之利率介乎每年8厘至18厘不等。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放債業務客戶款項錄得額外減值虧損約8,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值撥回19,300,000港元）。

整體而言，經紀及融資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約9,200,000港元之除稅後經營溢利（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600,000港元）。

### **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業務**

本公司透過滙盈融資向其客戶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此外，本公司透過滙盈秘書服務為上市及私人公司提供企業服務，包括公司秘書服務、註冊辦事處及商業服務等。

整體而言，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運表現維持穩定，錄得收益約2,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00,000港元）及除稅後經營虧損約1,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00,000港元），而此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

### **資產管理業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滙盈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經營之資產管理業務，錄得約900,000港元之除稅後經營虧損，至於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800,000港元，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等一般經營開支。

### **保險經紀業務**

本集團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Experts Management Limited（「Experts Management」）從事提供保險經紀服務。Experts Management擁有保險經紀公司牌照，並有權經營長期保險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Experts Management並無錄得任何收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並錄得約300,000港元之經營虧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0,000港元）。

### **自營買賣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屬持作買賣財務資產）約414,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3,500,000港元），乃按市值列賬。該等上市股本證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約佔本集團總資產之44.7%（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4%）。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少量於證券組合中佔比較重之證券表現欠佳，導致期內錄得整體虧損。

本集團主要藉著於第二市場購買而作出投資。管理層嚴格遵守內部證券投資政策，並會於有需要時先提請董事會批准，務求在提升股東財務回報之同時，亦限制其相關風險。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證券投資之淨購買額約為38,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31,8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自營買賣業務中錄得任何收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另一方面，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持作買賣投資確認虧損淨額約61,700,000港元（包括已變現虧損約5,200,000港元及未變現虧損約56,5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同期則錄得收益淨額約79,400,000港元（包括已變現收益約2,500,000港元及未變現收益約76,9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分析如下：

行業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之市值 千港元	佔本集團總資產 百分比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未變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資訊科技	224,277	24.2%	(33,533)
能源	71,848	7.7%	(15,638)
工業	47,808	5.2%	(805)
消費品及服務	38,043	4.1%	2,495
金融	27,865	3.0%	(8,981)
原材料	5,104	0.5%	—
	<u>414,945</u>	<u>44.7%</u>	<u>(56,462)</u>

儘管不同行業的表現參差，惟本集團仔細檢視投資組合，並會堅定作出任何策略舉措。整體而言，本集團之自營買賣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約63,400,000港元之經營虧損，至於去年同期則為溢利約77,800,000港元。

### **數碼資產銷售及推廣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開始從事數碼資產銷售及推廣業務。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佈所披露，附屬公司已告成立並已就(包括但不限於)騰訊公司數碼產品銷售及推廣業務制定業務計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商品成交總額約120,000,000港元，此代表向客戶銷售數碼資產之銷售總額。在收益方面，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約600,000港元之收益。

### **所得稅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約76,000港元之所得稅開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00,000港元)，當中包括即期稅項開支淨額約12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00,000港元)及遞延稅項抵免約5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遞延稅項開支1,300,000港元)。即期稅項開支乃為就經紀及融資業務所產生溢利之香港利得稅撥備而作出。遞延稅項(抵免)開支乃主要就本公司所發行可換股債券而確認。

###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約為1,600,000港元，至於去年同期則約為1,200,000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i)租賃負債之推定利息增加；及(ii)所獲得保證金貸款之利息增加；而其中部分被本公司所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推定利息減少所抵銷。

### **僱員人數及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合共80名僱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名)，另有14名為經紀服務之自僱客戶主任(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名)，其中66人於香港及14人於中國工作(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人於香港及2人於中國)。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薪金及員工福利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員工佣金分別約21,000,000港元及1,100,000港元，至於去年同期則分別約17,500,000港元及1,500,000港元。有關詳情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披露。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薪金及員工福利成本增加約3,500,000港元，主要乃由於(i)本集團之中國辦事處擴張；及(ii)於二零二二年初進行全面增薪。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以(i)內部資源；(ii)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收益；(iii)可換股債券；及(iv)保證金貸款，為其業務運作及投資提供資金。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資金政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定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約46,300,000港元、4,700,000港元及300,000港元。本集團擬維持外匯風險於最低水平，而該等人民幣結餘及現金主要乃為中國經營需要而持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所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均存放於儲蓄存款及往來賬戶。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從若干經紀公司獲取之保證金貸款融資，金額約為22,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100,000港元)，並取得保證金貸款12,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00,000港元)。保證金貸款融資之利率介乎每年10厘至14厘不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流動資產淨值以及股東權益(不包括客戶獨立賬戶)分別約51,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500,000港元)、約810,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0,700,000港元)及約864,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6,900,000港元)，分別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31%、9%及7%。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維持於約17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倍)之滿意水平。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078,601,598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8,601,598股)。

##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公平值約87,1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400,000港元)之交易證券已抵押予若干經紀公司，以獲取保證金融資。

## **外匯風險**

按照本集團政策，各經營實體須盡量使用當地貨幣經營，以減低外匯相關風險。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大部分以港元進行及入賬，而中國數碼資產業務正不斷成長。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人民幣，其影響輕微，毋須為外匯風險作出對沖。鑑於營運需要，本集團將繼續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並採取必要行動以盡量降低滙兌相關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並無牽涉或尚未了結或受威脅會對本集團提出之其他重大訴訟或索償。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總借款（為保證金貸款、租賃負債及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佔股東權益約為3.6%（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

## 所持重大投資、其表現及未來展望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下列重大投資：

### 持作買賣財務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持作買賣財務資產包括本集團對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2708）（「艾伯科技」）之52,652,000股或約8.26%股份之投資，其公平值約為149,5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16%。艾伯科技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銷售射頻識別（「RFID」）設備及電子產品（統稱「智能終端產品」）、提供系統維護服務、開發定製軟件及提供智慧城市協調、管理及安裝服務。有關之投資成本約為91,5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股價上升約14.1%，而本集團因此錄得未變現溢利約15,500,000港元，並無獲派股息。在5G大環境發展下，本集團對艾伯科技之RFID設備及智能終端產品之前景感到樂觀，並擬長線持有上述投資，務求獲得長遠資本增長。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持作買賣財務資產亦包括本集團對中國核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11）（「中國核能科技」）之97,382,000股或約5.26%股份之投資，其公平值約為69,1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7%。中國核能科技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工程、採購及建設（「EPC」）及諮詢及整體建設業務、發電業務及融資業務。有關之投資成本約為82,2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股價下跌約18.4%，而本集團因此錄得未變現虧損約15,600,000港元，並無獲派股息。本集團認為，全球人口持續增長加上氣候變化之挑戰，將會令可再生能源於未來變得不可或缺。本集團擬長線持有中國核能科技之投資，務求獲得長遠資本增長。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持作買賣財務資產亦包括本集團對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08）（「宏光半導體」）之18,034,000股或約3.2%股份之投資，其公平值約為66,9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7%。宏光半導體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發光二極體（「LED」）燈珠及LED照明燈具產品之設計、開發、生產、分包銷售服務及銷售，以及主要供電動車使用之快速充電電池解決方案之研發。有關之投資成本約為114,9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其股價下跌約49.0%，而本集團因此錄得未變現虧損約47,800,000港元，並無獲派股息。本集團充分了解電動車作為環保工具之發展及普及性，並擬長線持有宏光半導體之投資，務求獲得長遠資本增長。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完成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來年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及其預計資金來源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來年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及其預計資金來源訂有其他計劃。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添置物業及設備擁有任何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之重大承擔。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4	35,676	37,793
其他收入	4	1,219	428
其他(虧損)及收益	5	(51,420)	79,427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6,278)	27,658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回淨額		3,683	1,430
員工成本	6	(22,078)	(18,955)
佣金開支		(1,976)	(2,839)
物業及設備折舊		(533)	(1,44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27)	(3,581)
融資成本	7	(1,560)	(1,223)
其他經營開支		(15,095)	(10,874)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29	109
		<u>(61,860)</u>	<u>107,924</u>
除稅前(虧損)溢利			
所得稅開支	8	(76)	(3,623)
		<u>(61,936)</u>	<u>104,301</u>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9	—	(6,172)
		<u>(61,936)</u>	<u>98,129</u>
期內(虧損)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滙兌差額		(288)	—
		<u>(62,224)</u>	<u>98,129</u>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62,224)</u>	<u>98,129</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附註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61,774)	104,30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3,158)
	<u>(61,774)</u>	<u>101,143</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162)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3,014)
	<u>(162)</u>	<u>(3,014)</u>
	<u>(61,936)</u>	<u>98,129</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62,074)	104,30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3,158)
	<u>(62,074)</u>	<u>101,143</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150)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3,014)
	<u>(150)</u>	<u>(3,014)</u>
	<u>(62,224)</u>	<u>98,129</u>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11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2.97)	5.93
攤薄	(2.97)	5.86
	<u>(2.97)</u>	<u>5.86</u>
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2.97)	6.11
攤薄	(2.97)	6.04
	<u>(2.97)</u>	<u>6.04</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商譽		2,016	2,016
交易權		–	–
其他無形資產		1,246	1,24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710	681
物業及設備		2,540	2,981
法定按金		3,284	3,063
租金及水電按金		1,612	2,116
使用權資產		12,303	15,830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	13	18,900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入表 處理之財務資產		23,173	23,173
		<b>65,784</b>	<b>51,106</b>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12	366,318	382,2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716	58,663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 資產	13	414,945	432,469
銀行結餘及現金		51,305	74,536
		<b>862,284</b>	<b>947,959</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4	5,781	21,177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20,106	6,698
應付保證金貸款		12,370	15,321
租賃負債		6,660	6,983
應繳稅項		6,653	7,089
		<b>51,570</b>	<b>57,268</b>
<b>流動資產淨額</b>		<b>810,714</b>	<b>890,691</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876,498</b>	<b>941,797</b>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債券		5,587	5,278
遞延稅項負債		151	202
租賃負債		6,090	9,423
		<u>11,828</u>	<u>14,903</u>
<b>資產淨值</b>		<u>864,670</u>	<u>926,894</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5	1,760,344	1,760,344
儲備		(895,518)	(833,444)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u>864,826</u>	<u>926,900</u>
<b>非控股權益</b>		<u>(156)</u>	<u>(6)</u>
<b>權益總額</b>		<u>864,670</u>	<u>926,894</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81-185號中怡商業大廈6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i)提供金融服務；(ii)自營買賣業務；及(iii)銷售及推廣數碼資產。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管理層於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資料時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足以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按年初迄今為基準計算之資產、負債、收入與開支之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有所出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從中所選之說明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列示，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比較資料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有關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自該等財務報表取得。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所規定須予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要求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交付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並無就其報告作出保留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注意之任何事項；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作出之陳述。

### 3.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票據乃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除外。

除因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涉及概念框架之引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達到擬定用途前獲得之收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期間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公司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主要來自(i)金融服務業務(當中包括提供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買賣；提供保證金融資及放債服務；提供配售及包銷服務；提供合併與收購服務，及其他企業融資相關顧問服務)；(ii)自營買賣業務；及(iii)數碼資產銷售及推廣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收益</b>		
<b>持續經營業務</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與客戶訂立合約之收益		
按主要服務劃分		
—買賣證券及期貨及期權合約所得經紀佣金及其他相關費用	3,626	7,481
—包銷、分包銷、配售及分配售之佣金	2,584	289
—安排、轉介、顧問及其他費用收入	2,731	4,520
—銷售及推廣數碼資產	609	—
	<u>9,550</u>	<u>12,290</u>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來自客戶之利息收入	26,126	25,503
	<u>35,676</u>	<u>37,793</u>
<b>其他收入</b>		
來自認可機構之利息收入	7	80
來自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收入	96	—
其他利息收入	297	241
政府補助(附註)	801	72
雜項收入	18	35
	<u>1,219</u>	<u>428</u>
<b>收入總額</b>	<u><u>36,895</u></u>	<u><u>38,221</u></u>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COVID-19相關補助金確認政府補助約80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2,000港元)，其中484,000港元涉及「保就業」計劃、247,000港元涉及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創造職位計劃及70,000港元涉及金融服務業創職位計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000港元涉及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創造職位計劃及50,000港元涉及金融服務業創職位計劃)，全部均為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之計劃。就收取該等補貼而言，並無尚未達成之附帶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本集團各經營業務乃按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之性質分開組織及管理，各分部為一個策略業務，其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所面對之風險及賺取之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本集團劃分業務分部以進行管理，並將業務分類為不同業務線。

向本集團執行委員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彙報之資料乃用於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並按上述基礎編製。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確定下列六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五個(經重列))須予報告分部如下：

- (i) 經紀及融資業務分部從事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買賣、提供保證金融資及放債，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
- (ii) 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業務分部從事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及公司秘書服務；
- (iii) 資產管理業務分部從事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 (iv) 保險經紀業務分部從事提供保險經紀服務；
- (v) 自營買賣業務分部從事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及其他金融產品買賣；及
- (vi) 數碼資產銷售及推廣業務分部從事電子平台之數碼資產買賣。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業績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企業融資及		資產管理 業務	保險經紀 業務	自營買賣 業務	數碼資產 業務	分部總計	對銷	總計
	經紀及 融資業務	其他顧問 服務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32,336	2,731	-	-	-	609	35,676	-	35,676
分部間銷售額	-	306	-	-	-	-	306	(306)	-
	<u>32,336</u>	<u>3,037</u>	<u>-</u>	<u>-</u>	<u>-</u>	<u>609</u>	<u>35,982</u>	<u>(306)</u>	<u>35,676</u>
分部溢利(虧損)	<u>9,353</u>	<u>(1,838)</u>	<u>(886)</u>	<u>(317)</u>	<u>(63,372)</u>	<u>(4,905)</u>	<u>(61,965)</u>	<u>-</u>	<u>(61,965)</u>
未分配行政成本									(10,264)
收購按公平值列賬及 在損益賬處理 (「按公平值列賬及 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收益									9,040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 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									1,300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u>29</u>
期內除稅前虧損(持續 經營業務)									<u>(61,860)</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企業融資及					分部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紀及 融資業務 千港元	其他顧問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資產管理 業務 千港元	保險經紀 業務 千港元	自營買賣 業務 千港元			
分部收益	33,273	4,520	-	-	-	37,793	-	37,793
分部間銷售額	-	286	-	-	-	286	(286)	-
	<u>33,273</u>	<u>4,806</u>	<u>-</u>	<u>-</u>	<u>-</u>	<u>38,079</u>	<u>(286)</u>	<u>37,793</u>
分部溢利(虧損)	<u>38,869</u>	<u>(878)</u>	<u>(752)</u>	<u>(382)</u>	<u>77,826</u>	<u>114,683</u>	<u>-</u>	<u>114,683</u>
未分配行政成本								(6,868)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u>109</u>
期內除稅前溢利(持續經營業務)								<u><u>107,924</u></u>

分部溢利或虧損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並未調整未分配行政成本、收購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收益、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及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此乃向本集團執行委員會報告以供分配資源及評定表現之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之業務乃主要設於香港(常駐地)。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外部客戶之收益主要源自香港。本集團幾乎全部非流動資產(除金融票據外)均與香港業務有關。

由於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並無定期提供予本集團執行委員會，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5. 其他(虧損)及收益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	(23)
滙兌(虧損)收益淨額	(42)	65
收購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9,040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300	-
持作買賣財務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61,718)	79,385
	<b>(51,420)</b>	<b>79,427</b>

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員工佣金	1,102	1,461
薪金及工資	18,730	15,479
員工福利	1,368	895
招聘成本	4	12
長期服務金/年假福利撥備	330	27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31	402
酌情表現相關獎金及約滿酬金撥備	113	432
	<b>22,078</b>	<b>18,955</b>

7.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以下項目之利息：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	309	1,131
租賃負債	359	92
應付保證金貸款	892	-
	<u>1,560</u>	<u>1,223</u>

8. 所得稅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27	2,310
遞延稅項		
本期間	<u>(51)</u>	<u>1,313</u>
	<u>76</u>	<u>3,623</u>

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乃以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利得稅兩級制(8.25%及16.5%)計算。

##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VC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VC Global」)。通過此出售，VC Global直接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及其間接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統稱「出售集團」)亦被出售，涉及現金代價7,000,000港元。本集團之醫療保健產品銷售及分銷業務分部全部均由出售集團經營，其為本集團一項獨立之主要業務線。有鑑於此，其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出售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完成，而出售集團之控制權於同日轉移至收購方。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出售集團之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1
銷售成本	<u>(53)</u>
毛損	(2)
其他收入	98
員工成本	(1,943)
折舊	(3)
其他經營開支	(4,299)
融資成本	<u>(14)</u>
除稅前虧損	(6,163)
所得稅開支	<u>(9)</u>
期內虧損	<u><u>(6,172)</u></u>

## 10.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11. 每股(虧損)盈利

###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虧損)盈利</b>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用之(虧損)溢利	<b>(61,774)</b>	101,143
	千股	千股
<b>股份數目</b>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2,078,602</b>	1,705,628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	20,614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2,078,602</b>	1,726,242

###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b>(61,774)</b>	101,143
加：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	3,158
就計算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 攤薄(虧損)盈利所用之(虧損)盈利	<b>(61,774)</b>	104,301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用之分母與上述相同。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未償還之可換股債券已進行換股，因行使可換股債券後會導致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減少／盈利增加。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已獲行使，因行使後會導致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減少。

## 12. 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進行以下交易而產生之應收賬款：		
證券交易 (附註a)：		
結算所	10	14,848
現金客戶	5,073	4,017
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 (附註a)：		
結算所	-	16
	<u>5,083</u>	<u>18,881</u>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提供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而產生之應收賬款 (附註a)	4,654	3,880
減：減值虧損	<u>(1,657)</u>	<u>(1,650)</u>
	<u>2,997</u>	<u>2,230</u>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進行放債服務業務而產生之應收賬款 (附註b)	305,588	273,274
減：減值虧損	<u>(79,229)</u>	<u>(70,545)</u>
	<u>226,359</u>	<u>202,729</u>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進行以下交易而產生之應收賬款 (附註c)：		
證券交易：		
保證金客戶	136,239	165,224
減：減值虧損	<u>(4,360)</u>	<u>(6,773)</u>
	<u>131,879</u>	<u>158,451</u>
	<u><u>366,318</u></u>	<u><u>382,291</u></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與客戶訂立合約所產生之應收賬款總額約為9,73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761,000港元）。

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或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應收賬款之虧損準備。該等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債務人過往之違約經驗及對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之分析，採用撥備方陣估計，並按債務人獨有之各項因素、債務人所經營行業之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現行及預測狀況發展方向之評估作出調整。

附註：

- (a)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進行買賣證券交易而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買賣日期後兩個交易日，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進行買賣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而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買賣日期後一個交易日。應收結算所賬款及大部分應收現金客戶賬款指因進行買賣證券交易業務而產生之待結算交易。

因進行買賣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而產生之應收賬款（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除外）之賬齡分析（按買賣日期計算）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3,129	16,376
31至90日	946	-
超過90日	1,008	2,505
	<u>5,083</u>	<u>18,881</u>

因提供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而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一般自發單日期起即時到期，但本集團可給予其客戶平均30日之信貸期。該等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872	538
31至90日	346	551
超過90日	1,779	1,141
	<u>2,997</u>	<u>2,230</u>

- (b)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因放債服務而產生之應收賬款按每月0.667厘至1.5厘或每年8厘至18厘(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月0.667厘至1.5厘或每年8厘至18厘)之固定利率計息。於各報告期末，該等應收賬款之剩餘合約年期為少於一年。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約11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000,000港元)之應收賬款以客戶上市及非上市證券及客戶物業為抵押。
- (c) 為數約136,23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224,000港元)應收保證金客戶之應收賬款乃以公平值約315,60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0,084,000港元)之已抵押上市證券作抵押。

證券均設有特定保證金比率以計算其保證金價值。倘應收保證金客戶之未償還賬款金額超過所寄存證券之合資格保證金價值，則須提供額外資金或抵押品。所持有之抵押品可再質押，金額最高至保證金應收款項之140%，而所持有之相關抵押品亦可由本集團酌情決定出售以清償保證金客戶結欠之任何未償還款項。應收保證金客戶之應收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按商業利率計息。

為數約14,11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104,000港元)應收保證金客戶之應收賬款並無以相關客戶之上市證券作全數抵押，並已視作出現信貸減值。管理層經計及其後收到之額外現金及證券抵押品，就應收賬款作出約4,35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73,000港元)之減值。該等應收保證金客戶之應收賬款因其未償還結餘已拖欠一段時間，故已被評定為出現信貸減值並已於期內分類至第3階段。

本公司董事認為，基於保證金貸款融資業務之循環性質，賬齡分析並無意義，並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 13.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可換股債券(附註)	18,900	8,964
於香港上市之上市股本證券	414,945	423,505
	<b>433,845</b>	<b>432,469</b>
就報告目的分析作：		
—非流動資產	18,900	—
—流動資產	414,945	432,469
	<b>433,845</b>	<b>432,469</b>

####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本公司認購天機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1520)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發行之三年期2%票息無抵押不可贖回可換股債券(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代價為10,000,000港元(「1520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之初步換股價為每股0.1496港元。有關交易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完成。

1520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分別約17,600,000港元及約18,900,000港元。該等公平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模式計算，其參數概述如下：

	二零二二年 一月六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發行人之股價	0.244港元	0.238港元
發行人之實際利率	14%	14%
無風險利率	0.99%	2.6%
發行人之預期波幅	112%	118%
發行人之股息率	0%	0%

發行人之實際利率乃參考與發行人業務及信貸評級相若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平均債券回報率釐定。無風險利率乃參考香港政府債券於估值日期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前後於行使期內之回報率釐定。發行人之預期波幅乃使用於估值日期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於行使期內之發行人股價歷史波幅釐定。

## 14. 應付賬款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進行買賣證券交易而產生之 應付賬款：		
結算所	3,013	-
現金客戶	1,428	18,122
保證金客戶	177	1,842
	<u>4,618</u>	<u>19,964</u>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銷售及推廣數碼資產而產生之 應付賬款	1,163	1,213
	<u>5,781</u>	<u>21,177</u>

應付結算所賬款指買賣證券產生之待結算交易，一般於買賣日期後之兩個交易日內到期。

應付現金及保證金客戶之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待結算交易結餘（一般於買賣日期後之兩個交易日內到期）或就客戶證券買賣活動向其收取之按金除外。僅有多於指定按金之數額為須於要求時償還。

基於此業務之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就買賣證券產生之應付賬款進行賬齡分析並無任何額外價值，故未有披露任何賬齡分析。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銷售及推廣數碼資產而產生之應付賬款之結算期一般自轉讓數碼資產之所有權之日起即時到期。該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按獲得保管數碼產品之權利計算）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	1,213
超過90日	1,163	-
	<u>1,163</u>	<u>1,213</u>

## 15.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705,052	1,680,295
因配售股份而發行股份 (附註a)	341,150	69,936
因配售而發行股份之交易成本 (附註a)	—	(1,049)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附註b)	32,400	11,162
	<u>2,078,602</u>	<u>1,760,344</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078,602</u>	<u>1,760,344</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意提呈發售配售股份並盡最大努力促成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0.205港元認購最多341,150,0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配售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並成功按每股待售股份0.205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341,150,000股本公司股份。至於配售及認購協議所載認購事項之所有條件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並已據此按每股本公司股份（「認購股份」）0.205港元於各方面配發及發行合共341,150,000股認購股份。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69,936,000港元，而扣除配售事項之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8,887,000港元。
- (b)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之32,400,000份購股權由持有人按每股0.26港元之行使價行使以發行股份。鑑於行使購股權，銀行結餘及現金與股本分別增加約8,424,000港元及11,162,000港元，而購股權儲備則減少約2,738,000港元。新股份於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16.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向合營企業注資及添置物業及設備而已訂約但未撥備之承擔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向合營企業注資(附註)	523,098	545,348
收購私募股權	—	8,600
	<u>523,098</u>	<u>553,948</u>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滙盈證券與三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合營協議(「合營協議」)，以於中國廣西省成立一間主要從事證券經紀活動之合營企業(「合營公司」)。根據合營協議，滙盈證券將出資人民幣445,000,000元(相當於約523,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當於約545,000,000港元))，佔合營公司股權之44.5%。於本公佈日期，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仍在審批成立合營公司之申請。

## 17. 關聯方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自本集團若干董事或該等董事之近親所賺取之經紀佣金 收入／利息收入	<u>95</u>	<u>649</u>

##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確保維持高度透明及保障股東利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設立下列董事委員會，以確保維持最高之企業管治水平：

- a. 執行委員會；
- b. 審核委員會；
- c. 薪酬委員會；及
- d. 提名委員會。

上述所有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企業管治」一節。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現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松堅先生（主席）、蕭妙文先生，MH及區田豐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是(i)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及刊發之報告；(ii)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發表意見；及(iii)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彙報過程、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業績，並信納其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地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狀況及業績。

## 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vcgroup.com.hk](http://www.vcgroup.com.hk)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於稍後可在該等網站閱覽並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符耀文先生(主席)、黃錦發先生(副主席)、連海江先生、李晨女士及張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松堅先生、蕭妙文先生，MH及區田豐先生。

承董事會命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符耀文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